

聚材商城物流服务协议

本协议由您与您在聚材商城（www.xjjcj.com）购买商品时选择的为您提供物流服务的服务商以及聚材商城共同缔结，本协议具有合同效力。

本协议中协议双方合称协议方，您所委托的各家物流服务商在本协议中称为“物流服务商”。

一、协议内容及生效

1、您应当在物流服务商为您提供代物流服务之前认真阅读全部协议内容。如您对本协议有任何疑问，应向物流服务商咨询。但无论您事实上是否在使用代收货服务之前认真阅读了本协议内容，只要您在线接受本协议，本协议即在您和物流服务商及聚材商城之间产生法律效力，届时您不应以未阅读本协议的内容或者未获得物流服务商及聚材商城对您问询的解答等理由，主张本协议无效，或要求撤销本协议。

2、您承诺接受并遵守本协议的约定。如果您不同意本协议的约定，您应立即放弃使用聚材商城物流服务。

3、聚材商城有权根据需要不时地制订、修改本协议及或与“聚材商城物流服务协议”相关的规则，并以网站公示的方式进行公告，不再单独通知您。变更后的协议和规则一经在代送服务页面公布后，立即自动生效。如您不同意相关变更，应当在交易中不选择该项服务。

4、您同意，只要您在聚材商城购买商品时选择物流服务商为您代收货服务时，您与物流服务商的权利义务及责任等均适用本协议，而无需与物流服务商另行签署协议。

二、定义

物流服务商：为聚材商城客户提供物流运输的服务者。其中，布尔津县宏旭腾达运输有限公司提供聚材商城中布尔津天山、富蕴天山所有商品的物流服务；新疆翔源通物流有限公司提供聚材商城中达坂城天山、米东天山、阜康天山、哈密天山所有商品的物流服务；伊犁志拓运输有限公司提供聚材商城中伊犁天山所有商品的物流服务。

三、服务内容

(一) 在您选择聚材商城物流服务过程中，您承诺遵守以下约定：

- 1、您同意在您代送订单中填写正确、详细的收货人及收货地址，由于收件信息不完整或者错误产生的全部损失由您承担。
- 2、您同意您在选择了聚材商城中的物流服务商后既为您与物流服务商之间达成了合作意向。聚材商城仅就货物和服务的交易进行协商，以及获取各类与贸易相关的服务的地点。本协议的签署并不意味着聚材成为物流服务商在聚材物流服务平台网上与第三方所进行交易的参与者，聚材仅提供技术服务，不对物流服务商行为的合法性、有效性及物流服务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担保。由此产生的任何纠纷由您与物流服务商协商解决。
- 3、您同意一旦使用该服务即同意您所授权代的物流服务商有权知晓及使用您的相关交易信息，包括订单信息、收件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4、您同意一旦使用该服务即同意聚材商城物流服务相关业务流程，即物流服务商收到您代送订单一小时内（早 10: -下午 6:00）会做出派车安排，24 小时内把商品送到您指定收货地点。如果您收货信息（时间、地点）做出变更，您同意您会及时反馈给物流服务商，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纠纷由您承担。
- 5、您同意收货人为您代送订单上的收货人，如特殊情况收货人不一致时，您应该书面给物流服务商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任何纠纷由您承担。
- 6、您同意在收货前对商品的重量及质量进行验收后方可签收，签收后发生的商品损坏、丢失等聚材商城及物流服务商不承担相关责任。
- 7、您同意您在收到商品并在聚材商城水泥出库单上签收后，应在聚材商城网站或手机 APP 中登录您的账户，并进行收货确认。如果您未进行确认，则聚材商城将根据物流服务商的送货确认信息在三天后由系统帮您确认收货。
- 8、您同意聚材物流服务平台不支持卸车业务结算。您如果需要卸车服务，需提前告知物流运输商，并在服务达成后直接和物流运输商结算。

(二) 在您选择聚材商城物流服务过程中，物流服务商承诺遵守以下约定：

- 1、一旦您选择使用聚材商城物流服务，物流服务商在聚材指定起运地装车出厂后在运输全过程中要对所承运的货物全权负责。物流服务商在商品承运过程中应当做好商品的保管工作具体包括承运水泥的防雨、防盗、防破损等保护措施。
- 2、物流服务商在承运全过程中必须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严格落实“安全第一，诚信高效，客户满意”的服务宗旨。如因服务不到位或有不良言行导致客户投诉，物流服务商承担 500 元/次违约金。如损害聚材信誉导致经济损失的，聚材有权追究相关经济赔偿责任。
- 3、物流服务商所属驾驶员要遵守装、卸地的相关安全规章制度，并且服从现场管理员的统一指挥。
- 4、物流服务商在严打治超载或原运输车辆故障的情况下，需及时另外组织车辆，以确保水泥及时到位。为保证及时送货，聚材则按运输协议相关条款进行处罚。如因送货不及时使施工现场停工待料，而给聚材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及损失均由物流服务商承担。
- 5、袋装水泥每袋标准净重 50kg, 不得少于标准净重的 99%，随机抽取 20 袋总质量不得少于 1000 kg。如装车时包装破损，物流服务商驾驶员应该当场要求制造厂给予更换，运输到卸车地点发现破损包装，客户不予认可的，由物流服务商与客户协商解决，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物流服务商承担。
- 6、散装水泥实际装车出厂量不得大于客户计划量，交货数量以供方过磅计量为准。合理磅差为 $\pm 3\%$ ，如对计量有疑问，由物流服务商与客户双方委托第三方磅称为准，相关费用及货款价差以及运费差由物流服务商与客户方协商解决。

四、协议终止

- 1、出现以下情况时，本协议终止：

您签署的《聚材商城用户注册协议》或《免责条款》因任何原因终止，则本协议将同时终止；

- 2、无论本协议因何原因终止，在协议终止前的行为所导致的任何赔偿和责任，您必须完全且独立地承担责任。

3、本协议终止后，您再使用物流运输服务须重新签订本服务协议。

五、争议解决及其他

本协议之解释与适用，以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争议，均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予以处理，并以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为第一审管辖法院。